

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2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乃机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逐项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推动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推动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拟定的股份回购方案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1、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

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。

2、回购股份的方式及种类

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无限售条件A股流通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3、回购股份的期限

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4、拟回购股份的用途、数量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、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

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，回购拟使用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（含）。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最终实际实施情况为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5、回购股份的价格

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4.84 元/股（含），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%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6、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

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，并在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；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转让完毕本次回购的股份，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在三年期限届满前予以注销，具体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7、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

本次回购的股份拟作为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来源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。所回购的股份若不能全部或者部分用于上述用途，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，并就注销股份事宜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，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8、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安排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的《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2 月 20 日